

# 长沙市农业农村局 长沙市财政局文件

长农计〔2021〕9号

## 长沙市农业农村局 长沙市财政局 关于认真组织做好2021年农科教结合示范 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高新区社会事业局、财政局，各区县（市）农业农村局、财政局：

为落实《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长沙市建设乡村振兴示范市推进现代农业高质量高水平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长政办发〔2021〕22号）和《中共长沙市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沙市建设乡村振兴示范市推进农业高质量高水平发展若干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长振兴办发〔2021〕1号），深入推进实施“六大强农”行动、打造优

势特色千亿产业，现制定 2021 年长沙市农科教结合示范项目申报指南，请按照有关要求认真组织做好项目申报工作。



# 2021 年长沙市农科教结合示范项目 创建申报指南

依据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制定本指南。

## 一、扶持标准

2021 年计划创建农科教结合示范项目不超过 20 个，每个项目补助 20 万元。

## 二、申报条件

**(一) 创建对象。**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在长沙市域内依法注册登记，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包括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等），项目创建实施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已经申报长沙市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项目中设施农业发展项目的，以及项目主要内容三年内已获同类项目立项支持的，不得重复申报本项目。

**(二) 创建内容。**项目具有“农业科技创新+教育培训推广”农科教结合示范特色，围绕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新设施开展相关的创建内容。

新品种是指经过品种审定或者科研成果鉴定的新品种或地方地理标志品种或地方特色品种，进行试种或示范推广。新技术是指通过农业科技创新或者新技术应用，能够提高产量、

品质和附加值，具有创新性和示范引领性的新技术或者已经获得国家、省、市科技成果（包括发明、专利等）的农业科技创新；新模式是指稻田、果园生态综合种养、种养结合、农业资源循环利用、促进生态农业发展等方面具有示范引领性的新模式；新设施指能够显著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品质和附加值的农业生产设施，包括农产品生产性大棚、农业废弃物处理与资源化利用设施、智慧农业设施、农产品生产基地物联网应用等。

**（三）奖补资金使用范围。**项目奖补资金须用于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新设施等与农科教结合相关的投入。

（1）包括用于与农科教结合密切相关的生产性基础设施与配套设施设备，检测与试验设备，新品种类项目种子种苗，多年生农作物种苗、种畜禽鱼，未纳入补助的有机肥投入，信息平台与标识标牌建设，技术成果转化与技术服务，教育培训与观摩学习交流推广等。

（2）不包括人员工资，土地流转，办公、生产、居住用房的建设，单位绿化，道路建设，一年生种苗、化肥、化学农药、饲料、兽药等生产性农业投入品、已经申报补助的有机肥等投入。

（3）投资清单中，与技术性相关的项目建设投入不少于60%，有机肥不超过25%，多年生作物种子种苗或种畜禽不超过30%，科技合作等费用不超过20%。上述经审核有效的投资额不少于20万元。



(4)项目实施日期与票据有效日期。项目实施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合同、有效票据日期与上述期间相同。项目申报时，申报单位须提供已经实施和暂未实施的项目创建内容投资清单。

### 三、自愿申报

符合条件的申报主体于 2021 年 6 月 20 日前，将申报材料用 A4 纸打印一式两份，平装编页码装订成册，报送至所属区县（市）农业农村局。申报主体按照农科教结合示范项目申报材料模板（附件 2）和以下要求提供项目申报材料。

1、长沙市农科教结合示范项目创建申报表、2021 年农科教结合示范项目创建内容结构表。

2、项目单位有关证明材料。（1）项目申报主体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2）项目申报条件证明材料。

3、财务资料。（1）申报时已经实施部分：财务凭证资料，包括发票或有效票据、银行流水（或微信支付验证资料）等；大额投资的采购或工程建设合同。（2）申报时暂未实施部分：提供拟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前能够实施完毕的项目投资计划清单。

4、项目实施情况和技术方案。包括技术路线、技术实施方案、技术总结（不少于 2000 字），新品种、新技术、新设施推广应用的技术文章（不少于 1500 字）。

5、项目创建前、创建中、创建后同一位置的现场图片资

料。

#### **四、县级审核**

区县（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对项目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完整性进行审查，对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负责。审查合格的项目，根据下达的申报指标控制数（附件 1）择优推荐上报。区县（市）农业农村局于 2021 年 7 月 10 日前，将项目推荐汇总表（附件 3）向市农业农村局行文推荐（一式三份，市农业农村局两份、市财政局一份），并抄送同级财政局。同时报送项目推荐汇总表电子文档（电子邮箱：1210438244@qq.com,联系人：黄海燕，88665641）和项目申报材料（一份）。对不按照规定的内容和要求进行审查、上报的文件材料，市农业农村局不予受理。

#### **五、市级审核**

市农业农村局相关责任处室对各区县（市）报送的项目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经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后出具审核意见。审核通过项目由发展计划处统一汇总提交专家评审。专家评审由市农业农村局和市财政局共同组织，对认定为评审不合格的项目直接淘汰，对认定为评审合格的项目，根据不超过项目计划立项数的要求，择优提出入选项目建议名单，在长沙市农业农村局官网进行公示。

#### **六、指导监管**

市农业农村局相关责任处室负责备案项目的指导服务，加

强项目建设的业务指导，跟踪项目建设进度，核查项目相关内容真实性，做好项目指导和核查工作记录。日常核查结果将作为项目相关内容验收的依据。

## 七、联合验收

项目单位在 2021 年 9 月 20 日前向所属区县（市）农业农村局提出验收申请，区县（市）农业农村局汇总后，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前向市农业农村局统一申请验收。

项目现场验收由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教育局配合，区县（市）农业农村局参与，对项目建设内容完成情况进行现场验收，出具验收结果。项目奖补资金使用情况委托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严格按照国家《会计法》的要求规范核算，所有记账凭证真实、合法、有效。凡项目建设内容所涉及的设备、设施建设投资，必须依法签订有效合同，通过转账支付，取得合法票据。项目建设内容要真实可靠，验收时必须提供相关佐证资料，项目基础设施建设须准备好项目实施前、中、后照片（同角度和同一参照物）。

项目投入不足 20 万元、技术性投资未达到 60%、未组织开展培训与观摩学习交流活动的，视为不合格。

## 八、公示审批

根据项目验收结果，市农业农村局商市财政局拟定项目扶持资金方案，经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会研究审定，通过市农业农村局官网向社会进行公示，公示时间 5 天。经公示无异议，报

市人民政府分管市长审定后，市财政局按相关程序拨付项目扶持资金。

## **九、绩效评价**

项目完成后，由市农业农村局组织对项目实施、投产运行、资金使用及绩效目标情况进行绩效自评，配合财政部门组织绩效评价。同时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项目不能按期投产、绩效评价结果差或不配合绩效评价的项目单位，取消下年度项目申报资格。

## **十、否决事项**

申报主体虚假申请补贴（提供虚假材料、虚假现场或虚假实物等），市农业农村局将申报主体纳入项目管理黑名单，连续三年取消该主体市级以上项目申报资格。在国家、省、市农产品例行监测和监督抽查中检出有国家禁限用农兽药或其它化学物质残留超标的、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或造成重大社会负面影响的实行一票否决。

## **十一、纪律要求**

各区县（市）农业农村部门、财政部门的纪检监察机构，要切实加强农业项目申报、评审、验收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及时受理项目审批过程中的投诉和举报，按照“谁经办、谁审核，谁负责，失职追责”的原则，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

## **十二、咨询方式及监督方式**

咨询电话：

市农业农村局发展计划处： 88665641

市农业农村局科技教育处： 88665636

监督电话：

市纪委监委驻市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 88665988

市财政局农业处： 88665698

- 附件： 1、长沙市农科教结合项目区县（市）计划安排表  
2、2021年长沙市农科教结合示范项目申报材料(模板)  
3、2021年长沙市农科教结合示范项目区县（市）  
推荐汇总表

附件 1

## 长沙市农科教结合项目区县（市）计划安排表

区县（市）	项目个数
长沙县	5
浏阳市	8
宁乡市	8
望城区	5
岳麓区	1
天心区	1
雨花区	1
开福区	1
高新区	1
合计	31



附件 2

# 2021 年长沙市农科教结合示范项目 申 报 材 料

申报单位：\_\_\_\_\_

建设地点：\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年 月 日

# 目 录

- 一、项目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 二、项目创建申报表
- 三、项目创建内容结构表
- 四、项目绩效目标表
- 五、需提供的其它材料

## 项目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此次申请\_\_\_\_\_，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内容和附件资料均真实、合法；所有建设内容未多头、重复申请。如有不实之处，我单位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单位（盖章）

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长沙市农科教结合示范项目创建申报表

项目单位				
地 址				
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计划扶持金额 (万元)
项目创建内容				
区县(市) 农业部门 审核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市农业农村局 科技教育处 审核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长沙市农科教结合示范项目创建内容结构表

单位	创建投资内容	投资结构	小计（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项目 单位 名称	（一）技术性投资	1、		
		2、		
		3、		
		4、		
	（二）多年生种苗 种畜禽鱼类投资	1、		
		2、		
	（三）有机肥投资			
	（四）科技服务与 推广类投资	1、		
		2、		
	（五）其他类投资	1、		
		2、		
	合计投资			

上述内容，有则填报，无则不填。

#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产出目标	目标类型	目标内容	目标值
	数量目标		
	质量目标		
	时效目标		
	成本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

长沙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1年5月26日印发

---